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电投

公告编号：2019-08 债

券代码：112259

债券简称：15 甘电债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绿色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优化融资结构，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运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人民币 10 亿元）的绿色中期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条件

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认真自查及论证后，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文件关于符合中期票据发行条件的各项规定，具备发行中期票据的资格。

二、发行方案

1、注册规模

本次中期票据拟注册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人民币 10 亿元），在获得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核准后，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

2、发行期限：本次发行绿色中期票据的期限为三年，具体发行期限以公司在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的期限为准。

3、资金用途：主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4、发行利率：本次绿色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与承销机构根据市场询价情况，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共同协商确定

5、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6、决议有效期：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三、授权事项

鉴于公司拟通过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绿色中期票据，为更好地把握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绿色中期票据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票面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时机、担保方案、信用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发行及上市安排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为本次发行绿色中期票据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办理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申报事宜；

3、签署与发行绿色中期票据有关的合同、协议及相关的法律文件；

4、依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与本次绿色中期票据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绿色中期票据发行工作；

5、办理本次绿色中期票据注册、发行等相关事宜；

6、办理本次绿色中期票据存续期内相关的付息兑付手续；

7、办理与发行绿色中期票据有关的所有其他事项。

以上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四、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

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宜已经公司2019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

协会注册后实施。本次发行最终方案以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选择合适的时机发行中期票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项能否获得批准尚有不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